中共宾川县农业农村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安排部署，2022年4月25日至6月13日，十三届县委第三轮巡察第三巡察组对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开展了常规巡察。2022年7月29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向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规定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总体情况

县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是对县农业农村局党组的一次“政治体检”，是对县农业农村局各项工作的一次“全面检阅”，更是县委的政治交办。县委第三巡察组向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反馈巡察意见后，局党组书记亲自部署，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巡察整改工作，制定《关于县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领导、责任股室（站所）和整改时限，形成由局党组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主要抓、股室（站所）具体抓的整改工作机制。经过集中整改，整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二、整改情况

（一）聚焦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州县党委工作要求在基层贯彻落实情况方面

1.关于“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有差距”的问题

（1）针对“落实‘两个维护’不力，理论武装工作不扎实”问题的整改进展情况。一是认真贯彻执行党组会“第一议题”制度，深入、系统学习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尤其是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对《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举全党全社会之力推动乡村振兴》重要讲话再学一遍、深学一层，党组班子成员带头学习，每人结合工作实际，均撰写完成了一篇心得体会文章。二是切实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工作。充分发挥县委农办的统筹协调作用，按时、按质收集、报送村庄清洁行动调度统计表、村庄清洁行动工作总结和典型材料、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红黑榜、大理州“7个专项行动”裸露垃圾全消除行动推进情况周报表、乡村火灾防控季度报表、“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情况报告和统计报表、宾川县乡村振兴“十百千”示范工程建设进展情况调度表、乡村治理中推广运用清单制、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执行情况调度表、改革工作任务及责任分解明细表、惠农惠民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使用问题专项摸底表（农村厕所革命个人部分）等工作情况，建立了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制度。

（2）针对“坚决扛起粮食安全生产的政治责任担当不到位，全面贯彻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有差距”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不折不扣落实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中央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和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各项强农惠农政策。二是认真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持续完善田间配套灌排设施。三是依法依规开展种子执法工作。结合“3.15”打假以及“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今年以来累计出动执法人员200人次，检查市场10次，检查种子门店和企业239个次，出动执法车辆49车次，发放宣传资料500多份，受理投诉举报8起，立案查处案件8件，罚没金额145215元，调处种子纠纷6起；抽查农资品种930个，检查杂交玉米制种2次，30104亩次，抽取种子样品86个，合格率达93%。进一步加大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培训力度，进一步增强种子经营户依法依规、守法经营的意识。四是认真履行县农村宅基地联审联批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督促指导各乡镇联审联批办公室畅通审批渠道，做到应批尽批、能批尽批，切实维护农村村民建房合法权益。

（3）针对“贯彻落实县委、县人民政府对推进两个革命开展学做活动提出的工作要求调研不足、落实不力，对国之大者心中无数”问题的整改情况。局党组对《宾川县推进“两个革命”开展“学做”活动重点项目或重点工作清单》的通知（宾办通〔2022〕19号）以及《宾川县“项目攻坚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宾办通〔2022〕20号）文件中涉及县农业农村局的基础设施项目、产业项目等20个重点项目工程进行逐一、专题分析，研究推进措施，制定“四个一批”重点项目攻坚责任清单，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并将推进情况适时在公示栏内进行公示。

2.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有弱项”的问题

（1）针对“久久为功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的匠心精神不足”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大资金争取和拨付力度。二是加大项目的督促力度，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三是加快农产品加工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制作《沃柑商品化处理规程》、《阳光玫瑰果实等级》、《突尼斯软籽石榴商品化处理规程》、《红提葡萄质量等级》等团体标准，在宏源合作社、宾杰、云臻、绿色果品、金丰汇等企业进行推广示范。四是加大科技投入，组建省州县三级服务宾川的科技特派团，组织开展县内果蔬企业、合作社加工管理人才及水果采后分级、包装、打蜡等商品化处理技术人才培训。

（2）针对“踏石留印统筹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的干劲不够”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按照《2022年宾川县乡村振兴“十百千”示范工程建设实施方案》、《大理州农业农村局 大理州乡村振兴局关于转发2022年度云南省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建设评定方案的通知》（大农联〔2022〕46号）、《大理州农业农村局关于进一步规范2022年度乡村振兴“十百千”工程建设评定和申报的通知》要求，积极创建1个示范乡镇、2个精品示范村、10个美丽村庄。二是按照国家、省州关于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的要求，2022年8月，我局积极开展全国乡村振兴示范县的申报工作，已成功进入省级盘子，遗憾未成功申报成为全国乡村振兴示范县。三是按照省州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做好2022年度乡村振兴实绩考评（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粮食安全、耕地保护）的部署和要求，及时起草制定了我县的考评指标任务分解，确保全县年度乡村振兴实绩考评工作圆满完成。

（3）针对“凝心聚力推进招商引资等重点工作有差距”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大招商引资项目的协调服务力度，与云南欧亚乳业有限公司合作的《万头奶牛养殖示范场（一期）建设》项目，与上海民生幂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合作的《云南·宾川浆果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与宁夏沃滴滴水肥科技有限公司合作的《云南大理沃佰福·农资奥特莱斯+液体复合肥配肥项目》等3个项目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进入项目实施阶段。二是加大农业固定资产投资工作力度。针对1-7月农业固投完成比例位居全州倒数第一的严峻形势，知耻后勇、奋力追赶，成立宾川县农业固定资产投资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建立了一月一调度机制，切实抓好农业固定资产投资工作。截至10月30日，全县共完成农业固定资产入库项目51个，1至10月累计完成农业固定资产投资数位列全州第八位。三是根据《云南省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规模标准和备案规定》要求，对全县畜禽规模养殖场进行摸底排查，对未备案的规模养殖场养殖存栏数量达到备案条件但没有备案的原因再次核实，宣传、动员并协助养殖场积极做好备案工作，做到“愿备尽备，不漏一户”，做到“一户一策”保障到位。同时加强对规模养殖场（户）的监测指导，按上级业务部门和规模养殖场备案要求进行适时动态管理。四是积极组织宾川县欧亚万头奶牛养殖示范场项目（一期）先后申报了国务院稳住经济大盘项目、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重大项目、2023年奶牛现代产业园和奶牛产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2023年上海市对口帮扶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资金等项目。

3.关于“党组织领导作用发挥不充分，工作落实有短板”的问题

（1）针对“对重大问题领导不力，处置不当”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专题开展《非洲猪瘟疫情应急实施方案（2021年）第五版》的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县乡两级专业技术人员动物疫病防控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二是完成尼萨新村病死畜禽无害化收集点建设并投入使用。三是针对养殖量较大的宾居、力角、平川3个镇建设3个无害化收集点，每个收集点不少于40立方，经县乡技术人员现场勘测，已完成选址工作，预计今年年底建成。

（2）针对“议事决策民主化、科学化有差距”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学习、参考县委县人民政府议事决策规则，修订完善了《宾川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事规则》，经局党组会议研究下发局属各单位严格执行。二是严格执行《宾川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事规则》、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和局党组书记“末位表态”制度以及会前准备不充分不开、议题不成熟不上会等要求，规范会议记录，提升会议质量。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基层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方面

1.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弱化”的问题

（1）针对“党风廉政建设基础性工作夯而不实”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局党组坚决扛牢主体责任，严格按党风廉政责任制要求，局党组专题分析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2次。二是认真开展半年工作考核检查。7月18日至31日，以局党组成员为组长，组成4个检查组对局各单位的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及重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全面压实责任，推进责任落实。三是局党组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与分管单位分析研究党风廉政建设2次，督促分管单位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

（2）针对“关键环节扎而不紧”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重点排查局领导班子成员、局属各单位、股室对涉及项目资金管理、容易滋生腐败、发生违规违纪问题的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切实做好廉政风险防控。二是严肃认真开展廉政提醒谈话。局党组书记与全局中层以上干部及机关工作人员作了2次集体廉政谈话，与其他班子成员各开展提醒谈话1次，讲授专题廉政党课1次。各班子成员与分管单位、股室开展廉政提醒谈话，局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与单位干部职工开展廉政家访。

（3）针对“动真碰硬的决心不够”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局党组开展廉情分析，修改完善《宾川县农业农村系统内部管理规章制度》，用制度管人管事。二是加强酒后违纪违法问题宣传教育，分三场次组织各股室、局属各单位干部职工学习酒后违纪违法问题警示教育，对饮酒后存在隐患的重点人员进行分析研判，建立包保台账适时进行提醒教育，全体干部职工签订了《党员、国家公职人员杜绝违规饮酒和酒后违纪违法承诺书承诺书》，通过警示教育，进一步敲响警钟，树牢遵纪守法意识。

2.关于“‘四风问题’屡禁不止”的问题

（1）针对“文风会风不实”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切实改进会风。从今年起，每次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安排不少于2名班子成员、3名股室长（站所长）围绕学习主题作交流发言，达到集体学习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目的。二是改进文风，对重要材料实行党组成员集体审核把关，审稿者一律签字负责，杜绝了“不认真审阅、随意签署无意见”情况。

（2）针对“工作作风漂浮”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法，依法依规开展违法案件查处和纠纷调解工作。今年1-9月，累计出动执法人员804人次，执法车辆167台次，检查农资经营企业和门店1258个（家），立案查处违法案件42件，结案42件，罚款221700元，其中普通程序34件、简易程序8件。移送司法机关案件1件。参与农资纠纷调解8件，办理大理州12345政务热线综合平台系统9件，均得到圆满处理。二是认真落实重要工作情况通报制。党组成员、副局长袁玉齐同志在10月17日党组会议上向党组作农业执法综合工作情况汇报。三是按照县委政府的安排部署，选派5名业务骨干与5名驻村工作队员一起与挂钩村委会古底村和石岩村共同开展好2022年防止返贫监测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建设信息采集更新工作。

3.关于“为民意识树得不牢”的问题

（1）针对“解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利益问题不走心”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截至2022年9月29日，全县自然村公厕建设完成36座，完成州下达任务的100％；农村户厕完成1989座，完成州下达任务的100.2％。全面完成农村“厕所革命”改造建设任务，待县级进行验收，积极协调县财政加大资金拨付力度。二是充分发挥好农居办牵头协调、督促抓总作用，积极督促协调县住建局和州生态环境局宾川分局抓好垃圾、污水治理工作，确保完成州级下达任务。

（2）针对“处置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不尽心”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完善信访工作机制，建立信访台账，完善工作登记、批办、转办、办结等手续。畅通信访举报渠道，用优质的服务接待好来访群众，对信件、网络、电话、来访举报事项及时进行情况核实调查，并依法处置。截至9月30日，共接访46件，完成39件，正在办理7件。二是加强对种子市场的监管检查执法力度，今年以来开展种子市场执法检查10次，种子经营户培训一期，受理种子投诉举报8起，立案查处案件8件，罚没金额145215元，调处种子纠纷6起，有效打击种子经营中的违法违规行为，保障种子市场的安全有序，维护人民群众的利益。三是加快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进度。2022年，县人民政府交由我局负责承办的党代表提议、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共54件（其中：县人大代表建议27件，县党代表提议1件，县政协委员提案26件），截至6月30日，党代表提议、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全面办理结束，面商率、答复率、满意率均达100%。

（3）针对“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不上心”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通过会议、新媒体、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广泛宣传生猪定点屠宰，印发《告全县生猪屠宰经营户和消费者的公开信》2500份，针对266户屠宰经营户发放公开信266份，在坝区金牛镇以外6个乡镇分别召开生猪定点屠宰工作专项座谈会议6场次，为全面推行生猪定点屠宰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二是开展脱检机具排查，共排查脱检拖拉机46台，通过发送告知书的形式进行告知、催检。对脱检3年以上的8台进行强制注销，对从事农田作业的轮式拖拉机送检上门服务5场次。全面提升轮式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检验率，力争2022年专门从事农田作业拖拉机年检率不低于80%。三是持续推进变型拖拉机专项整治，严格规范变型拖拉机管理，认真落实“定期清理、及时告知、公告注销、信息通报”四项工作制度，强制注销52台；持续推进变型拖拉机报废拆解，加强宣传动员，开展宣传培训9场次，受训477人次，协调辖区具备资质的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积极参与变型拖拉机报废回收，并严格督促企业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开展好报废拆解。四是修订完善《宾川县“一县一业”资金和创建管理办法》，进一步细化9个重点支持领域和关键环节，明确不能纳入“一县一业”水果产业示范创建的范围；因地制宜，积极争取相关项目资金加强对偏远山区产业发展的支持力度。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和领导班子、干部队伍建设情况方面

1.关于“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严不实”的问题

（1）针对“党建主责主业工作抓而不实”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坚持党组书记亲自抓党建工作，对重点党建工作亲自过问、亲自部署、亲自督促。3月28日，专题召开党建工作会议，安排部署2022年工作，结合我局实际，制定了《宾川县农业农村局机关党委2022年基层党建工作实施方案》和《宾川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经党组会议研究下发到局属各支部抓好工作落实。与党风廉政建设半年检查一起，由局党组书记亲自带队督促检查3个支部的党建工作。二是实行定期汇报，党组成员、副局长王丽娟同志向党组汇报2022年上半年党建工作情况，分析研究解决党建工作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及下步工作推动措施。三是压实党组成员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根据《中共宾川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关于调整宾川县农业农村局党组领导班子成员基层党建联系点的通知》，党组成员牵头组织对挂钩党支部的党建工作作定期指导检查1次。

（2）针对“党组对基层党支部书记监督管理弱化”问题的整改情况。党组认真落实抓基层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对各党支部严格落实“书记抓”“抓书记”的党建工作责任制，支部书记切实担负起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责任，认真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党建业务工作，并按要求规范录入云岭先锋APP，按时完成智慧党建工作。局党组班子领导根据《中共宾川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关于开展2022年上半年组织、党风廉政建设、综治、意识形态以及重点工作监督检查的通知》，分成4个小组，对20个党支部的党建工作进行专项检查，对落实责任不到位的提出整改意见加以整改。

（3）针对“党组对于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引导弱化”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重新组织开展一次全覆盖的党员和国家公职人员违反社会治安管理秩序专项整治学习教育和自检自查，重新签订《宾川县党员、国家公职人员拒绝酒驾醉驾赌博等违反社会治安管理秩序承诺书》和《党员不信教承诺书》。二是压实责任，局党组成员开展了一次对分管单位、股室主要负责人的廉政家访，股室长、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也对管理的干部职工开展了一次廉政家访，了解掌握干部职工的家庭、生活及廉洁自律等情况，对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局主要领导从三个方面再次与局党组班子成员、中层领导干部及机关工作人员开展了一次集体廉政谈话。

2.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的问题

（1）针对“党组成员参加民主生活会态度不端正”问题的整改情况。党组班子成员认真学习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照巡察反馈意见，主动认领问题，深刻剖析，高质量撰写发言提纲，并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高质量开好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

（2）针对“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各党支部认真学习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按照要求落实好“三会一课”制度，局党组每个月以电话、微信等方式督促提醒各支部开展好“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二是结合县直机关党工委“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计划，组织各党支部书记参加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规范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不断提升党员干部党务知识业务能力和水平。

（3）针对“党内谈心谈话成效不明显”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认真落实党内谈话制度和组织生活会相关要求，会前开展支部书记和支部委员谈，支部委员和党员干部谈，达到交流意见、沟通思想、达成共识、促进提升的目的。二是党组成员认真督促指导好所挂钩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严格按照组织部要求开展组织生活会。

3.关于“干部队伍建设管理亟待加强”的问题

（1）针对“干部队伍结构不优、老龄化严重”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中共宾川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宾编委发〔2022〕1号）精神，“对超编的事业单位，暂停审批延迟退休申请”“暂停审批非因专业结构需要或职称系列不对应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用编申请”“有空编的单位新进人员，优先从超编的单位中调配”的相关规定，超编人员未消化完前不进人。二是严格落实《宾川县农业农村局2022-2024年度消化超编工作计划》中明确的消化任务。三是鼓励事业单位人员提前退休，待出现空编时，积极争取上级组织人事部门的支持，按照事业单位招录程序，从农业院校招录一批专业应届毕业生，逐步解决我县农业科技队伍老龄化问题。四是鼓励支持公务员提前退休，在局机关出现空编的情况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程序，上报招录计划至县委编制部门，争取通过考试录用一批公务员，逐步将从局属单位抽调的工作人员退回各单位使用，保障下属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工作的开展。

三、建立长效机制和持续推进整改情况

加强督导，建立完善长效机制，在集中整改基础上，持续深入推进整改工作。及时跟踪问效，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牢固树立纪律和规矩意识，坚持抓班子带队伍严字当头，着力解决管理上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坚持以上率下，发挥“关键少数”的示范引领作用，时刻用党纪政纪规范和约束自己，进一步强化担当意识，发扬钉钉子精神，对已确定的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重点项目，做到事事有人抓、件件有落实。坚持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履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真正将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872-7141944；电子邮箱：bcxnyjbgs@163.com。

中共宾川县农业农村局党组

2022年12月6日